

臺北基督學院 基督教博雅學系 徵才公告

職位與名額

- 職位名稱：專任/專案助理教授(含)以上
- 名額：2名
- 起聘日期：115年8月1日

應徵資格

- 具備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博士學位，或助理教授級以上證書。
- 具備相關領域之教學、研究及實務經驗。

應徵專長需求

(一) 主要領域專長(須具備下列其中一項能力)

1. 永續管理 (Sustainability Management): 具備 ESG 趨勢、永續發展目標 (SDGs)、企業社會責任 (CSR)、永續經營與管理相關能力。
2. 非營利組織管理 (NPO/NGO Management): 具備非營利組織經營、募款、志工管理、社會企業或社會影響力評估等相關教學與研究能力。
3. AI 數位經營管理: 具備 AI 應用於組織經營、數據分析、數位行銷、智慧營運或數位轉型相關之教學與實務能力。

(二) 優先考量條件

- 具備產學合作經驗及能力，能引導學生實務專題，並爭取外部資源。
- 具備全英語授課 (EMI) 能力者尤佳。
- 具備豐富業界實務經驗或公私部門任職經驗者。

所需繳交資料

請依序提供下列紙本資料及電子檔：

1. 個人履歷表 (CV): 包含學經歷、主要專長、可任教科目、研究領域及聯絡方式。
2. 學位與證書影本: 碩士及博士畢業證書及成績單、教師證書影本。
(如尚未取得博士學位，請附指導教授證明信，證明可於起聘日前取得學位)
3. 著作/研究成果: 博士論文及近五年內重要著作/研究成果目錄與抽印本/電子檔。
4. 教學與研究計畫: 請說明未來五年在教學、研究及產學合作方面的具體規劃。
5. 成績單: 博、碩士班成績單。
6. 推薦函三封(請由推薦人密封後寄送或逕寄至聯絡人電子信箱)：

- 第一封：由目前在台的牧師傳道人推薦，描述其信仰情形。
 - 第二封：由與其專業或職務相關者推薦，說明其專業能力。
 - 第三封：由其他人推薦，內容不限。
7. 自傳與信仰告白：「自傳」及「得救見證/或信仰告白」。
 8. 課程大綱：可授課程之教學大綱（請依專長列出至少 3 門課）。
 9. 其他資料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（如實務證明、產學合作證明、證照等）。
-

✉ 申請期限與收件方式

- 申請期限：114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收件地址：
 - 掛號郵寄至：(25162) 新北市淡水區自強路 51 號「臺北基督學院人事暨秘書室收」。
 - 封面請註明「應徵基督教博雅學系教師」。
 - 電子檔請另寄至：hrao@cct.edu.tw。